

第五屆「喜瑞爾盃」中部六縣市國小桌球邀請賽比賽辦法

- 一、目的：推動全民體育、培育國小學生對桌球之興趣、落實人才紮根，提昇運動風氣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福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福壽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臺中市體育總會桌球委員會、臺中市梧棲區體育會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。
- 四、比賽日期：108年10月19日(星期六)。
- 五、比賽地點：臺中市台中港綜合體育館(臺中市梧棲區文昌路350號)，備有停車場。
- 六、比賽辦法：
 1. 本次競賽採團體邀請賽，邀請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、嘉義縣市、苗栗縣等國民小學組隊報名參加。
 2. 組別：
 - (1) 國小男生組：高年級組(五~六年級)、中低年級組(一~四年級)。
 - (2) 國小女生組：高年級組(五~六年級)、中低年級組(一~四年級)。
 3. 比賽賽制：
 - (1) 依各組參賽隊數，由大會決定賽制。
 - (2) 採七人五分制(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)(每局十一分制，五局三勝)，單打不可兼雙打。
- 七、獎勵辦法：

每組各取前四名依次頒發獎金(獎金發放給指導老師及學生)、獎盃、獎品、獎狀(台中市政府教育局頒發)以資鼓勵(若參賽隊伍不足12隊則取前三名)；各組第五至八名者頒發獎品鼓勵之(若參賽隊伍不足12隊則第四名頒發獎盃、獎品鼓勵)。前四名頒發獎金如下：

 - 第一名：12,000元
 - 第二名：10,000元
 - 第三名：8,000元
 - 第四名：6,000元
- 八、比賽規則：
 - 1、依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最新頒訂之比賽規則執行之，白色比賽專用球。
 - 2、凡參加比賽之隊伍選手請著學校運動服或統一之隊服，**並請攜帶附照片之學證明備查，經要求出示時，無法提出者以棄權論。**
 - 3、凡有冒名頂替或資格不符出場比賽者，取消該隊參賽資格及所得成績。
- 九、報名辦法：
 1. 各隊以學校為單位，不得跨校組隊，每隊各組報名以一隊為限，每隊各組報名十人為限。
 2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8年9月20日(星期五)止。
 3. 報名方式：本賽事一律以網路報名，請詳閱賽事網站公告依說明操作報名程序。
本賽事官網：www.fwusow.com.tw
報名網址：<http://3s.nchu.edu.tw/92>
系統報名操作諮詢：04-22840845ex888；0902-369198 陳老師
- 十、裁判及工作人員午餐由大會提供。參加隊伍(選手、教練、領隊)以代餐金補助，依報名資料每人80元。第二天起依賽程人數補助。
- 十一、主辦單位連絡人及電話：04-26362111 轉 293、0932-675380 歐忠祐先生。

十二、抽籤及領隊會議：未出席者由大會代為抽籤，對會中所議決事項不得提出任何異議。

時間：108年10月08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。

地點：福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沙鹿總廠辦公大樓一樓職訓教室。

十三、申訴：

1. 比賽中之爭議如規則上有明文規定，以裁判判決為終決。

2. 球員資格之抗議必須在比賽結束前提出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十四、附件：

1. 108年10月19日上午08:10起辦理報到手續，09:00舉行開幕典禮，09:30準時開賽。

2. 依比賽時間，各隊提早10分鐘到場，如有更動以大會報告為準，唱名三次未到者以棄權論。

3. 比賽當日如遇天災或不可抗拒原因時，則比賽日期順延或停辦。

十五、其他如有未盡事宜，由主辦單位修改公告之